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當日起計至少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保留七日，並於本公司網站www.sdm.hk刊登。

全年業績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56,254	56,195
其他收入	5	8,203	7,54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9
製成品存貨的變動		261	(315)
已購買製成品		(1,989)	(1,724)
廣告及推廣開支		(4,000)	(3,738)
折舊		(1,574)	(1,095)
攤銷		(89)	(89)
租金開支	7	(19,357)	(14,024)
員工成本	7	(21,177)	(16,964)
上市開支		-	(10,540)
其他經營開支		(21,158)	(15,321)
融資成本		(10)	(360)
除稅前虧損		(4,636)	(418)
所得稅開支	6	(42)	(1,899)
年內虧損	7	(4,678)	(2,317)
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換算差額		(145)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4,823)	(2,317)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528)	(2,317)
非控股權益		(150)	-
		(4,678)	(2,317)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673)	(2,317)
非控股權益		(150)	-
		(4,823)	(2,317)
每股虧損	9		
基本(港元)		(0.02)	(0.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27	2,238
商譽		1,897	1,897
無形資產		356	44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56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8,001	3,9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	315	315
遞延稅項資產		351	374
		17,003	9,185
流動資產			
存貨		857	5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5,828	5,182
應收關聯方款項		5,859	5,972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4	–
可供出售投資	12	10,116	–
可退回稅款		1,828	2,0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	29,367	61,234
		53,859	75,05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3	33,368	35,6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38	4,490
稅項負債		–	3,127
銀行借款	14	–	743
撥備		500	600
		35,706	44,650
流動資產淨值		18,153	30,4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156	39,588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u>1,488</u>	<u>1,101</u>
資產淨值	<u><u>33,668</u></u>	<u><u>38,487</u></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0,000	20,000
儲備	<u>13,814</u>	<u>18,48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33,814	38,487
非控股權益	<u>(146)</u>	<u>-</u>
	<u><u>33,668</u></u>	<u><u>38,487</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利潤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0	-	-	-	22,572	22,602	(8)	22,594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2,317)	(2,317)	-	(2,317)	
發行股份	2,925	40,950	-	-	-	43,875	-	43,875	
視為向控股股東 作出的分派	-	-	-	(1,685)	-	(1,685)	-	(1,685)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4,468)	-	-	-	(4,468)	-	(4,46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8	8	
重組的影響	(30)	-	-	10	-	(20)	-	(20)	
資本化發行	17,075	(17,075)	-	-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19,500)	(19,500)	-	(19,500)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	19,407	-	(1,675)	755	38,487	-	38,487	
年內虧損	-	-	-	-	(4,528)	(4,528)	(150)	(4,678)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145)	-	-	(145)	-	(14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45)	-	(4,528)	(4,673)	(150)	(4,823)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4	4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u>	<u>19,407</u>	<u>(145)</u>	<u>(1,675)</u>	<u>(3,773)</u>	<u>33,814</u>	<u>(146)</u>	<u>33,66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其母公司為Wealthy Together Limited（「Wealthy Together」）（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制方為趙家樂先生（「控股股東」），彼亦為本公司的主席及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觀塘敬業街61-63號利維大廈2樓202B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爵士舞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舞蹈學院業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先前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資經營業務權益的會計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將於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適用披露。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核之條文已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之披露規定已參考新公司條例而修訂並藉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精簡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向外部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金額的公平值減折扣。年內，本集團僅於香港及中國經營爵士舞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舞蹈學院業務。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行政總裁)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收益的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課程費收入	53,878	53,778
銷售舞蹈制服、舞鞋及配飾	2,376	2,417
	<u>56,254</u>	<u>56,195</u>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資料乃根據業務的經營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來自外部 客戶的收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香港	56,124	56,195	11,418	8,496
中國	130	—	2,991	—
	<u>56,254</u>	<u>56,195</u>	<u>14,409</u>	<u>8,496</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獨立客戶佔本集團兩個年度總收益的10%以上。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管理費收入	1,800	1,800
考試手續費收入	1,092	1,403
匯演及表演收入	917	1,211
樓宇管理費及租金收入	2,984	2,332
利息收入	806	214
股息收入	198	—
其他	406	588
	<u>8,203</u>	<u>7,548</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76	1,89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7)	(26)
	<u>19</u>	<u>1,873</u>
遞延稅項	23	26
	<u>42</u>	<u>1,899</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770	750
董事酬金		
其他酬金	780	195
導師成本	3,709	4,062
其他員工成本	15,817	12,0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71	611
員工成本總額	21,177	16,964
諮詢服務成本	4,728	3,66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728	2,039
匯兌虧損淨額	1,216	557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120
就租賃物業所訂立租賃協議的經營租賃付款：		
由本集團訂立(最低租賃款項)	19,135	13,076
由關聯方代表本集團訂立(最低租賃款項)	154	775
或然租金	68	173
	<u>19,357</u>	<u>14,024</u>

8. 股息

上市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唯一股東Wealthy Together宣派股息合共19,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一四年：無)，合共達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分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u>2,000</u>	<u>-</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4,528)</u>	<u>(2,317)</u>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0,000</u>	<u>140,943</u>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進賬金額合共17,075,000港元已撥充資本，用作按面值悉數繳足合共170,749,996股新股份並配發及發行予Wealthy Together(「資本化發行」)。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未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項	974	796
租賃按金	7,191	5,850
其他按金、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u>5,664</u>	<u>2,45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u>13,829</u>	<u>9,098</u>
分析為		
流動	5,828	5,182
非流動	<u>8,001</u>	<u>3,916</u>
	<u>13,829</u>	<u>9,098</u>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續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項主要指來自金融機構的應收款項，涉及客戶使用信用卡結算的款項，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期起計一至兩個月。由於教學及考試費用一般會提前收取，故不獲授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天	558	607
31至60天	416	166
61至90天	—	23
	<u>974</u>	<u>796</u>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逾期。

11.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利率0.25%(二零一四年：0.25%)計息，指向其中一間舞蹈中心的業主抵押的存款作為租期內銀行擔保的抵押品。該等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二零一七年到期，故已抵押銀行存款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中18,81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2,500,000港元)指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人民幣定期存款，按年利率8%(二零一四年：4%)計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銀行結餘按市場平均年利率0.02%(二零一四年：0.02%)計息。

1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投資於BRJ China Credit Fund Limited — B類股份	<u>10,116</u>	<u>—</u>

附註：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投資於一間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私人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該等證券最短禁售期為自認購日期起為期一年。於截至於報告日，該等證券的合理公平值範圍為重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證券的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該等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1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計租金開支	911	1,043
應計員工成本	395	583
預收賬款	3,162	3,025
遞延收入(附註i)	25,681	22,5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ii)	3,219	8,501
	<u>33,368</u>	<u>35,690</u>

附註：

(i) 遞延收入指預收課程費。

(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上市開支應計費用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949,000港元)。

14. 銀行借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無抵押銀行借款	<u>-</u>	<u>743</u>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u>-</u>	<u>743</u>

* 到期款項乃按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為基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款均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故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無抵押銀行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本集團定息借款的實際利率(與合約利率相同)為3%。

1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承擔款項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7,281	10,23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175	6,145
五年後	8,491	—
	<u>46,947</u>	<u>16,376</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辦公物業及舞蹈學院。經協商辦公物業及舞蹈學院租約的固定年期介乎1年至7年。彩虹屋已就本集團使用相關物業簽署一份租賃協議，當中並無包含上述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分租若干物業，承諾租期介乎兩年至三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就以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與租戶訂約：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40	822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842	60
	<u>1,782</u>	<u>88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香港最大型兒童舞蹈機構之一，以「SDM爵士芭蕾舞學院」品牌營運，成功於香港建立商譽及品牌知名度。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成功上市(「上市」)。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分別經營20間及2間自營舞蹈中心以及於香港經營3間合資舞蹈中心，為年齡普遍介乎1歲至16歲的兒童提供多種舞蹈課程，包括初級課程、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其他舞蹈課程。本集團的信念是透過鼓勵兒童參加舞蹈活動，豐富童年社交及生活體驗並培養社交互動能力及自信。本集團以「星級領袖Star Leader」為口號，致力孕育思想正面、對社會有貢獻及具有影響力的兒童。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及中國從事爵士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舞蹈學院業務。

於回顧二零一五年度內，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分別開設三間舞蹈中心及兩間舞蹈中心(「新舞蹈中心」)，因此在開設新中心後自營舞蹈中心數目由17間增加至22間。透過發展新舞蹈中心，本集團藉擴大我們的舞蹈中心於香港及中國的地域覆蓋，進一步加強其競爭優勢。

本集團為兒童提供新品牌「Cool Kids」流行舞課程。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及八月，「Cool Kids」分別於本集團位於愉景新城及柯士甸站中港薈的舞蹈中心推出。

同時，本公司亦將加快其在國內外市場的擴張，以多元化及進一步擴闊收入來源。本集團將審慎投資，考慮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或與強大潛在夥伴的合作，從而盡可能為股東創造長遠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主要源於自營舞蹈中心向學生提供的初級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等課程。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6,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收益約56,200,000港元增加約0.1%。總

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變動。總收益約1,100,000港元由本年度新開辦舞蹈中心貢獻，乃因新舞蹈中心尚處於初期發展階段，且預期將快速增長。

於回顧年度，收益主要源於提供初級課程，所產生收益約29,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30,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2.2%(二零一四年：約54.3%)。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分別產生收益約1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4,800,000港元)及4,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4,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30.2%(二零一四年：約26.3%)及約7.3%(二零一四年：約7.8%)。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500,000港元增加約9.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200,000港元。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樓宇管理費及租金收入以及利息收入分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00,000港元及2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00,000港元及800,000港元，部分被考試手續費收入以及表演及演出收入分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0,000港元及900,000港元所抵銷。

由於年內開辦新舞蹈中心，本集團的租金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000,000港元增加約38.6%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400,000港元，分別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24.9%及34.5%。本集團的舞蹈中心及其總辦事處都在租賃使用中。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董事、導師、教學助理、銷售及營銷員工、操作人員及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績效花紅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由於年內開辦新舞蹈中心，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000,000港元增加約24.7%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2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300,000港元增加約38.6%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上市後因持續履約及合規而產生額外的專業費用，加上該等年度內開辦新舞蹈中心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300,000港元。該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新舞蹈中心於二零

一五年的額外經營開支所致，表現在年內(i)租金開支；(ii)員工成本及(iii)其他經營開支的增加。年內，新舞蹈中心產生總收益約1,100,000港元，乃因新舞蹈中心尚處於初期發展階段，且預期將快速增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及借款撥付其營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29,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61,200,000港元)，不包括固定年期為三年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四年：有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約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界定)約為1.5倍，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7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按總銀行借款及非交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除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約為5.5%(二零一四年：約13.6%)。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80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股份。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涉及租賃舞蹈中心及辦公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46,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6,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四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跑馬地、愉景新城及中港薈開設三間新舞蹈中心，就開設該新舞蹈中心而產生的資本開支及其他初步投資總額約為2,500,000港元。

本集團為兒童提供新品牌「Cool Kids」流行舞課程。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及八月，「Cool Kids」分別於本集團位於愉景新城及柯士甸站中港薈的舞蹈中心推出。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本集團於中國廣州市開設兩間舞蹈中心，就開設該新舞蹈中心而產生的資本開支及其他初步投資總額約為2,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本集團訂立一項認購協議，以認購總額為人民幣8,000,000元(相當於約10,000,000港元)的BRJ China Credit Fund Limited(「基金」)。預期基金將每半年產生4%無保證股息收入，最短禁售期自認購日期起計為期一年。年內，基金產生股息收入約2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的公告。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於鞏固其在香港及中國舞蹈機構行業的地位。董事會目前仍在物色其他投資機會，以尋求在舞蹈機構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亞洲的舞蹈機構行業)進一步擴張的可行性。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一項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以合共不超過6,000,000港元的代價收購Octopus Group Limited(「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60%股權(「收購事項」)，該代價將由本公司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支付。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向中港兩地幼稚園提供課外活動及英語課程，且目前亦在中國營辦英語培訓中心。通過收購目標公司，目標集團將於完成後在中國經營日間兒童托管中心、幼稚園及室內兒童主題「玩學」會所，向兒童及家長提供品牌信譽的消閒及教育活動。根據賣方所提供資料，相關設施正在興建當中，預期於六個月內投入使用。

收購目標集團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計劃及拓展計劃。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締造投資良機，以進一步奠定其於年齡介乎2歲至12歲的兒童群體中的地位。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為爵士及芭蕾舞教育行業及目標集團的業務帶來協同效益。收購事項於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發日期尚未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並兌換為外幣的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及可供出售投資，可能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惟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導致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狀況，並會於情況有變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上述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及可供出售投資分別相當於約21,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2,500,000港元)、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及10,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按金、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經考慮相關財務機構的信貸質素及財務實力，加上有關機構並無延遲或拖欠償付款項記錄，故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實力認為，租賃按金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向本集團關聯方收回款項不存在問題。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中一間舞蹈中心的業主抵押為數3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300,000港元)作為租期內銀行擔保的抵押品。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0.25%計息。相關租賃協議將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且有關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二零一七年到期。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分別聘用120名全職僱員及111名兼職僱員(二零一四年：109名全職僱員及97名兼職僱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1,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7,0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除基本薪酬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可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股息

董事會欣然建議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惟須待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如獲通過，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每年的財務狀況及資金需要，以決定未來是否建議派發股息。

上市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唯一股東Wealthy Together Limited宣派股息合共19,500,000港元。

報告日後重大事件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分別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及補充配售協議(統稱為「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按認股權證配售價每份認股權證0.0574港元配售最多40,000,000份附帶權利的認股權證，惟須待先決條件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達成後，方可作實。認股權證允許認股權證承配人於緊隨發行認股權證翌日起計12個月期間內隨時按行使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1.5港元認購最多40,0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認股權證配售協議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且認股權證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完成。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認股權證配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以合共不超過6,000,000港元的代價收購Octopus Group Limited的60%股權，該代價將由本公司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支付。收購事項於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發日期尚未完成。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比較分析如下：

業務目標	實際進展
透過於毗鄰香港人口密集住宅區開設及／或收購新中心擴大網絡	本集團已動用2,900,000港元以在跑馬地、愉景新城及中港薈開設新舞蹈中心。
品牌建立、市場推廣及宣傳	本集團將1,700,000港元用於品牌建立、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以引入更多國際認可課程種類及考試課程。
提升現有中心設施、倉儲、技術情報、物流及行政管理服務	本集團已動用1,700,000港元，其中500,000港元用於提升現有中心設施、700,000港元用於提升倉儲、300,000港元用於提升技術情報服務及200,000港元用於提升行政管理服務。
償還銀行貸款	本集團已償還為數10,000,000港元用於支付上市開支的未償還銀行貸款，而銀行貸款不足以應付的餘下開支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已動用約300,000港元以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25,400,000港元。上市後，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加以運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未用金額分析如下：

	配售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計劃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動用 的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的金額 千港元
透過於毗鄰香港 人口密集住宅區 開設及／或收購 新中心擴大網絡	10,073	(3,800)	(2,864)	7,209
品牌建立、市場 推廣及宣傳	2,500	(1,700)	(1,700)	800
提升現有中心設施、 倉儲、技術情報、 物流及行政 管理服務	2,500	(1,700)	(1,700)	800
償還銀行貸款	10,000	(10,000)	(10,000)	-
一般營運資金	300	(300)	(300)	-
總計	<u>25,373</u>	<u>(17,500)</u>	<u>(16,564)</u>	<u>8,809</u>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其對有效管理、成功達致業務增長及健康企業文化而言必不可少，且符合本公司持份者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採納並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董事將持續檢討企業管治常規，務求提升企業管治水準、遵循不時收緊的監管規定及迎合本公司股東與其他持份者與日俱增的期望。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於整個回顧年度均已遵守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此外，於整個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符合董事證券交易規定標準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且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年內，概無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而任何有關人士現時並無亦不可能會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權益衝突。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A18樓。
- (b) 為釐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需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A18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並以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為依據。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錫源先生、邱詠筠女士及袁文俊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劉錫源先生，彼於會計事宜方面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經驗。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適用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編製。

承董事會命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趙家樂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家樂先生及秦志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秦綦博士、楊少寬女士及葉思貝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錫源先生、邱詠筠女士及袁文俊博士。